

书籍并不是没有生命的东西，它包藏着一种生命的潜力，与作者同样地活跃。不仅如此，它还像一个宝瓶，把作者生机动的智慧中最纯净的精华保存起来。——弥尔顿

2019年12月7日

责任编辑：雷虹 alan0104@163.com



读思录

## 共产党人荡涤灵魂的伟力

——重读《我的前半生》

■陈慈林

爱新觉罗·溥仪先生逝世50多年后，《我的前半生》又一次走进了我的书斋。40年前初读此书时，青春年少，不谙世事，注定是我读不懂这样厚重的书。

经历了数十载风霜雨雪沧桑岁月，再重读此书，引起内心的震撼令自己都难以置信。掩卷之际，已多次悄悄抹去了眼角蕴含的泪水，溥仪先生用“心”写成的世界上独一无二的这本书，令我感动于中国共产党人真正具有荡涤灵魂的伟力。

溥仪先生是世界上经历最独特的一个人之一，他3岁时登上中国最后一任皇帝宝座，成为中国2000多年封建帝制的最后一个象征。在位仅3年，他就被革命党人从龙椅上掀下，后又几度企图逆历史潮流而动，策动张勋等复辟，妄图夺回失去的宝座。最后竟然堕落到认贼作父，投人日本侵略者的怀抱，成立伪满洲国，当了“康德”儿皇帝还洋洋自得，使东三省同胞遭受凌辱、蹂躏，他的手上沾满了数千万东北人民的血泪，毫无疑问，在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正义审判面前，溥仪是罪大恶极的，惩恶扬善，溥仪着实该杀。

况且，无论古今中外，伴随改朝换代的必然是惨绝人寰的腥风血雨，被推翻的统治者唯一结局只能是死亡，就连传说中浪漫、温文尔雅如法兰西这样的国度，巴士底狱被攻破后，法皇路易和家庭成员的归宿也只能是断头台。

但中国共产党人却用宽广胸怀和非凡气度，历时10年，在溥仪身上创造了一个前无古人的奇迹：把一名封建帝王和历史罪人改造成了共和国合格公民。

1945年8月15日，当日本天皇被迫颁布无条件投降的诏书时，失去了利用价值的傀儡皇帝溥仪被一脚踢开，溥仪被出兵东

北的前苏联盟军逮捕。为了逃避祖国的惩罚，溥仪甚至向前苏联人贿赂珍宝献媚，以换取滞留。

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二年，带着对祖国和共产党人的恐惧、敌意和疑虑，被前苏联政府遣返的溥仪回到了曾经被他蹂躏多年的东北。当溥仪看到接收他的共产党人时，心里已经把自己判了死刑。

但溥仪面临的却是以改造主观和客观世界为己任的中国共产党人，他们开始了把溥仪从“鬼”改造成“人”的伟大实践。

有谁见过这样的监狱：年轻的看守们饿着肚子，却把不多的食物先供应战犯；对他们不打不骂、不侮辱人格；摆事实、讲道理，以理服人，允许思想反复，允许保留想法；有病还千方百计地给予治疗，甚至不惜动用珍贵的外汇去国外购买特效药。

更重要的是“治疗”思想，让战犯们“走”出监狱，“走进”普通

群众的生活。溥仪们亲眼目睹了东北人民的新生活，倾听了他们对当年饱受蹂躏的控诉和如今当家作主的自豪。

经过10年艰难的治病和治心，新中国改造了这个封建帝王、伪满洲国头号战犯。1959年12月4日获得人民政府特赦，溥仪从此获得了新生。

可以肯定，这本自传体的书是溥仪先生心路历程的真实记录，此次重印此书时，还向每位读者赠送了首次公开发表的溥仪先生1956年至1967年间的日记，日记记录了溥仪特赦前后真实心态的变化，雄辩地证明了我党思想政治工作的伟大成就。

溥仪先生从“鬼”到人、从封建帝王到普通公民的变化，是中国共产党人创造的一个奇迹，它再次证明了我党思想教育和改造的伟力，也引发了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对改善思想政治工作方式的郑重思考。

一周一本电子书·浙江省职工书屋



《汪曾祺散文》

汪曾祺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▼长按识别在线阅读



人之所以是矛盾的，是因为常在暴风雨里渴望风平浪静，而在平凡日子里想要历经波澜。冬天也是矛盾的，不只是寒风猎猎，也有默默温情。而在作者的笔下，生活总是有趣的，所以即使不刻意追求热烈，时时警惕平庸，他也能够得其乐。他的笔下，写就的是实物，流淌的是幸福。希望你也能找到生活里不变的小幸福。



品读

## 《希区柯克悬念故事全集》： 贪欲是最大的悬念

■李庆林

读《希区柯克悬念故事全集》里的109个悬念故事，跟着他的电影一样，你即便提前冲好一杯清茶或者咖啡，也无暇去喝。厚厚的682页文字，我一口气两天读完，深深叹服于这位悬念大师加心理大师。读完这些情节跌宕的小故事，立刻能让人清晰感受到：工业化时代以来，物欲横流的社会背景下，人性贪婪、荒谬、脆弱与疯狂的一面。故事中的人物悉数“我心里有鬼”，继而鬼使神差地做出那些荒诞不经的蠢事。仔细思考后，可以从故事里洞悉，做出这些蠢事的诱因就是“贪欲”二字。因此，某种意义上，希区柯克在这些故事里不动声色地诠释了一个道理：人心向恶，贪欲膨胀，就会害人又害己。也就是说，他营造的这些曲折悬念里，贪欲是真正的内因。

与他那些诸如《群鸟》《西北偏北》《后窗》《美人计》《电话谋杀案》等经典电影不同的是，所有的悬念故事里，都有小品的况味。《椰子糖》里芭芭拉小姐的妹妹遭遇当街惨死，75岁的芭芭拉小姐悄然在案发现场捡到一张椰子糖的糖纸，她据此判断出

凶手爱吃椰子糖。又根据警方提供的对方面部有W形疤痕，芭芭拉便开始在家自制椰子糖，并偷偷掺进砒霜。然后她以自己为诱饵，被此人当街抢劫，被抢的包中就有一包掺有砒霜的椰子糖……

全书中我最喜欢《黑帮老大》一文，海员哈迪夜间出行抢劫时，用刀捅死了一个衣着考究的老头，却在老头身上分文未得。他仓皇逃回家，女友劝他藏匿起来，并提醒他最好出海躲避一阵。而这个地区能帮他出海的人是赫赫有名的黑帮老大马克。哈迪几经周折，终于找到马克的家，马克的妻子却告诉他：几小时前，马克夜间外出时被人当街意外杀死。哈迪一下傻了：自己捅死的正是马克！看完这故事，我笑了半天。

希区柯克在这些故事里把自己的观点藏起来，他不加任何评述，老练熟稔地编织出一张一张悬念的网。这些悬念，这些陷阱与诱网，有时恰如眼前的人生，希区柯克只是放大夸张了这些人心之贪、人心之欲。借助他提供的视角——那些图财害命、心怀叵测的人，在他的故事里大多自食其果，这不啻是一篇篇警世恒言：真是害人之心不可有！



悦读

## 《饲养栽培图鉴》： 花鸟世界的幸福方程式

■邓勤

作家老舍爱花，也爱养花。他认为养花充满乐趣，有喜有忧，有笑有泪，有花有果，有香有色，既须劳动，又长见识。与养花类似，老舍也喜欢养猫，熟知猫的性格。譬如“猫要是高兴，能比谁都温柔可亲：用身子蹭你的腿，把脖子伸出来要求给抓痒，或是在你写稿子的时候，跳上桌来，在纸上踩印几朵小梅花。”作家是个劳神费力的角色，老舍在写作之余养花逗猫，解开了花鸟世界的幸福方程式，生活可谓有滋有味。同时，这些花鸟虫鱼、鸡猫狗耗子之类的琐事，还成为了老舍写作取之不竭的素材，至今读来仍觉得生动有趣。

生活除了柴米油盐，也需要些风花雪月来点缀，这样我们的日子才不至于那么沉闷。诗人海子曾经在诗歌中郑重其事地言道：“从明天起，做一个幸福的人，喂马，劈柴，周游世界。从明天起，关心粮食和蔬菜。我有一所房子，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……”可见所谓幸福并不是宝马香车之类的奢侈品，而是我们在喂马劈柴、耕种收获中享受劳动的乐趣。

唐朝历代的文人之所以对桃源生活心向往之，就是因为桃源中人不为世事所累，他们按照四时节令饲养和栽培，从而找到了生命的真谛。

现代人居住在城市的逼仄楼群中，整日为温饱生活而奔波，想要进入桃源世界根本不可能。但我们不妨退而求其次，譬如利用阳台养花种草，饲养小狗小猫等，在付出精力和劳动的同时，也可以缓解工作压力，收获一些情趣。不过，与动物和植物

为伴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，我们还是得做足功课，这样才能在实践中应对自如。假如我们贸然从事，必定会使自己手忙脚乱。因此，我们不妨看看日本畅销书作家有泽重雄和日本佳代美合著的《饲养栽培图鉴》，这本书在日本畅销30年，销量超过百万册，堪称照顾宠物、种植花草的指南。

本书包括饲育和栽培两部分，介绍了各种常见的小动物和植物，如猫狗、昆虫、鸟类、鱼类、花草、蔬果、香料植物等，应有尽有。书中有关动植物的基本习性，实用的饲养建议，可能会遇到的疑难问题，还搭配了大量可爱的原创插图，让阅读变得不再枯燥。从相遇开始，挑选、培养、成长到最后长眠，这一段与动植物相伴的过程中，所有会遇到的疑问，需要知道的常识、实用的方法与秘诀，书中都有详尽的说明。

作者告诫我们，在开始前一定要想清楚，饲养与栽培不单只是为了从中获得乐趣，更重要的是要给动、植物不离不弃的承诺，并且是要由自己肩负起责任，而非力不从心地推托给他。

作者指出，在开始饲养与栽培之前，除了深入了解培育方法，对于动植物喜好何种环境、具有哪些性质，最好都要仔细查阅图鉴，有一番基本的认知，而这也是日后晋升为饲养栽培达人的最佳途径。以给宠物取名字为例，作者建议可以根据宠物的毛色、来到家里的日期、性格、叫声等来取名。因为你会常常带它出去散步，难免有需要大声叫唤它的时候，所以不要取粗俗、叫不出口的名字。动物就和人一样，名字会跟随一辈子，请用满满的爱意给宠物取名。



阅读分享

## 不言之言，闻于雷鼓

——读余怒诗集《蜗牛》

■潘玉毅

阅读余怒老师的诗集《蜗牛》，套用网上流行的话说，真是“太难了”。它就好像一份加密文件，一个珍珑棋局，不是绝顶高手根本无法破解。

好在我有足够的耐心和时间，可以慢慢地读、细细地品。读着读着，我忽然发现难只是意义理解层面的，在这个层面之外还有许多有意思的东西。即便读了很多时日，我依然不懂诗人究竟传达了什么，但当自己的人生经历和经验同书中文字发生碰撞的时候，集子里的一些诗句总是不自觉地浮现于我的脑海，好像有过交集，又好像是因为别的什么，比如它道出了我心中想说而未曾说出的隐语。

当我们在特定的场景下，遇见某个人，发生某件事，心里有所触动，想要表达，却发现自己的语言，就好比深秋时节，黄叶满地，我们徜徉其中，感觉很美，但在心中搜罗良久，发现那种美只能用“不可方物”来形容，根本说不明白它到底是怎么个美法。与之相似，阅读余怒的诗，读者也常有一种“力不从心”的感觉，无法说清楚诗人要表达的究竟是什么，可内心却仿佛被鞭炮炸响的黑夜，声音由此及彼，经久不息，有时还会与诗里的某个句子、某

个场景产生共鸣，将自己带入到诗句所营造的意境里去。

毫无疑问，余怒老师是诗歌界的探险家，是一个文学斗士，更是传统语言习惯里的逆行者，可能也是寻常人眼中的“异类”。一如《蜗牛》里所展示的那样，余怒的诗与我们常见的诗不同，像是被重新剪辑之前的《东邪西毒》，弱化了语言的表达，丰富了人的想象。此外或有一比，如果你在黑板上画一个圆，给它定性为西瓜，那它只能是西瓜，如果不加以定性的说话，它可以有很多种可能，可以是轮胎，可以是皮球，可以是太阳，也可以是十五的月亮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读余怒的诗，很多人都是占了“不求甚解”的便宜，虽然心里头的感觉说不清道不明，猶犹疑疑的，可当我们目光锁定那些“费解”的文句，用心体会，慢慢地就会觉得有意思起来。

很多评论家称余怒的诗“藐视了规则”，然而换个角度想想，这未尝不是对自然之序的尊重。从哲学上来说，运动是绝对的而静止是相对的。余怒的主张和坚守符合这一规律。

在文本之外晃荡了许久，回到《蜗牛》，“存在”一词被多次提及。思维、光照、动物、人……诗人没有写这些被描述的对象因何存在，而是直言它们存在的状

态。也就是说，这里的存在是一种客观，至于意义，诗人并没有作人为的阐释，而是放任读者自己去体会。

也许有人会说，我不是你肚里的蛔虫，又怎知你心里的秘密？但读者要从诗里获取的也不是作者的秘密，而是个体经验在文本中的重生。你的经历与我不同，你的故事也不是我的故事，但是人生总有相似的地方，人的心里总有相似的情感，或者也曾经历相似的场景。当你读诗的时候，内心里同样也会有呼应和共鸣。

事实上，诗人去过的茶吧可能我们也去过，他发呆冥想的状态可能我们也都经历过。发生在茶吧里的那场相遇，让人不自觉地想起施蛰存先生的《梅雨之夕》；而读到“在我打开门的那个早上，送奶人/将它同牛奶一起，送还给我。/我们互道平安”，我们眼前仿佛开了一个扇窗，看见什么，看见多少，因人而异，用它来形容作者和读者的关系，当真是妙极了，只是很难用精确的语言进行描述。

每首诗都有开头，一如武学套路的“起手式”。在很多的概念里，起手式只是客套礼数，临敌时毫无用处，不过金庸先生在他的武侠小说《碧血剑》里借袁承志对刘培生的指点，反驳了这一观

点。“起手式”并非无用，而是看你用得是否得法。品读余怒的《蜗牛》，发现集子里有一些诗歌的“起手式”很是吸引人，像《普通语言学》的第一句话就是“直接的感受是尖锐物”，《记录》的第一句话则是“抓住人们所说的”，感觉开宗明义，巧妙地点了题，比如前者，语言是尖锐物，把一个抽象的东西变得具象化了，有助于增进读者的理解，读者只需结合自身经验，结合“恶语伤人”等俗语，可以更好地品读、体会诗中内容；后者也是一样，“抓住人们所说的”可不就是记录吗？不过是用了拟人之后，使句意越发生动罢了。

“起手式”之后是诗的正文，作为一个看客，有些我们能懂，有些我们不懂，有些我们似懂非懂，可是这有什么关系呢？觉得好读、觉得有感觉就行了。这就好比说到“独孤九剑”，鲜少有人能记得，但是说到“无招胜有招”谁都知道，而且每每说起人们总是心潮澎湃。余怒的诗亦然。

因为胸中少墨，所以不敢乱说，只能谈谈自己读诗时的感受，也许这感悟与诗人的本意并不相同，却是文本投射在我心中的一道影象。拉拉杂杂千余言，好像说了，又好像什么都没说。只能勉强算是一种阅读体验，难得书评。